证券代码：688022　　证券简称：ST 瀚川　　公告编号：2026-071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董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 2026 年 11 月 24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经全体与会职工表决，同意选举杭春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将与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任期三年。

杭春华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25 日

附件：

简历

杭春华先生，198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学历。2009 年 1 月至 2012 年 6 月，在苏州瀚川机电有限公司担任机械工程师；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苏州瀚瑞斯机电有限公司历任主管、总经理；2018 年 1 月至今，历任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传感器设备部总监、汽车 BU 副总经理、汽车设备事业部总经理、工程技术部总经理；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 年 12 月至今，任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春华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苏州瀚川德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约 0.21%的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杭春华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